

# 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資格審查通知書

敬愛的家長您好：

恭喜您的寶貝長大了，即將邁入國小學習的成長階段。

本校受限於教室教學活動空間，因目前學區內新生人數已達飽和，無法全額錄取，因此依照市府「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必須先行辦理新生資格審查，依照相關規定排定順序，然後公告錄取名冊，再行辦理新生入學編班相關事宜。超額新生將依家長意願安排轉介至鄰近中壢國小、新榮國小、復旦國小、平興國小、宋屋國小等就讀，相關資格審查及編班作業時程，敬請新生家長務必配合，謝謝！

◎若學生因故不申請就讀本學校者，請務必主動告知本校註冊組就學動向，並留下聯繫電話。

◎**新生資格審查**：所有新生必須辦理資格審查手續，配合市府推行之線上報名與審查作業，報名方式採行線上報名或現場報名兩種方式，請家長詳閱以下說明及本校**自我檢核表**後，擇一報名，切勿重複報名造成作業負擔。

一、報名時間：

(一)線上報名:113年3月20日(週三)至3月25日(週一)至中午12:00。

(二)現場報名:113年3月22日(週五,全天)上午9:00-12:00、下午1:00-3:00(加開時段)  
113年3月23日(週六,半天)上午9:00-12:00

二、報名方式：請擇一報名(請詳閱市府DM)【審查合格不代表錄取，僅代表資料確認無誤】

(一)線上報名網址：<https://nsc.tyc.edu.tw/web/#/> (建議採用)

1. 線上報名後，如需補件將以電話通知，請將指定資料於報名截止前上傳完成。
2. 超過報名截止期限，則請於補件截止前將自我檢核表、證件及影本送至本校教務處。

(二)現場報名地點:義興國小圖書室

1. 需要填寫「附件二」者，請採用現場報名。

Qrcode



新生線上送件  
及報到系統

三、報名佐證文件：

(一)線上報名文件:請依自我檢核表勾選之內容備齊文件，拍照或掃描正本後上傳，即可完成報名。

(二)現場報名文件：

1. 義興國小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自我檢核表 (請詳填資料)。
2. 全戶戶籍資料：**繳交影本，查驗正本** (新式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且標有「**詳細記事**」字樣戶籍謄本正本，**不接受省略記事版本**。正本查驗當場領回，影本留存備查，不收舊式戶口名簿)。(家長得以自然人憑證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免費申辦電子戶籍謄本。顯示內容請勾選 顯示全戶個人記事欄內容及 僅申請現住戶人口，申請事由勾選 其他)
3. 父母或監護人印章。
4. 居住事實證明文件：**繳交影本，查驗正本** (詳如自我檢核表說明)。

~背面還有~

四、重要行事及時間：(時間如有變動，將另行公告於校網。請家長自行掌握各項期程，盡早完成報名或報到作業，逾時不受理。)

辦理事項	日期	說明
1. 總量管制學校新生入學登記期限	1. 線上報名：建議採用 3/20-3/25(一) 3/25 至中午 12 點 2. 現場報名：地點-圖書室 3/22(五)-9:00-15:00(加開) 3/23(六)-9:00~12:00	逾時視同放棄報名資格。未報名者將依本校總量管制辦法辦理轉介，或請來電告知就讀學校。  *報名不代表錄取，詳見第2、3點，並准時完成報到登記與填表
2. 新生入學資格審查期限	113. 3. 26(二)~4. 09(二)	經電話通知補件者，請於期限內上傳資料或將指定表件送至本校教務處。  4/08 16:00前為補繳證件最後期限，逾時視同放棄報名本校之資格。未參與審查者將依本校總量管制辦法辦理轉介。
3. 公告錄取新生名冊	4月10日(三) 16:00前	1. 線上報名系統可查詢錄取結果。 2. 本校同步公告於學校門口及校網。 3. 如有疑義，請於4/11(四)16:00前來電詢問，逾時不受理。
4. 國小總量管制學校新生報到第一階段-錄取生報到與轉介生填寫轉介學校順序。	1. 線上報到：建議採用 4/10-4/14(日) 4/14 至中午 12 點 2. 現場報到：地點-圖書室  4/14(日) 9:00-12:00	1. 建議線上報到(詳見校網公告)。 2. 必填項目：義興國小113學年度新生基本資料表(一律至校網線上填寫) 3. 雙胞胎之家長請下載填寫編班意願表，並送至本校警衛室即可。 4. 採現場報到者請攜帶家長印章，現場將進行上網報到並填寫學生基本資料。 5. 轉介生請於此期程進入線上系統填寫轉介學校之志願順序。
5. 國小總量管制學校新生報到第二階段-備取生遞補轉正及轉介報到	1. 線上報到：建議採用 4/15-4/20(六) 4/20 至中午 12 點 2. 現場報到：地點-教務處 4/20(六) 9:00-12:00	市府核定受轉介學校：中壢國小、新榮國小、平興國小、復旦國小、宋屋國小。  *轉介生請於此期程進入線上系統完成轉介學校之報到，若採實體報到，請先至本校開轉介單，再攜帶證件到轉介學校辦理現場報到(無須轉戶籍)。
6. 新生編班及導師編配	113年8月1日	編班日期以校網公告為準，請於7月中留意本校校網之「焦點新聞」或「校外公告」。

## 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新生資格審查暨自我檢核表

1. 審查辦法：新生入學順序，依照「資格審查表」順位，同一順位學生依設籍時間先後排序，設籍日期的認定是以學童的設籍時間採計，設籍較久者為先，錄取至額滿為止。超額新生改分發至核定之鄰近未管制學校：中壢國小、新榮國小、復旦國小、平興國小、宋屋國小就讀，屆時家長可自行決定並線上填寫轉介志願。

2. 資格審查暨自我檢核表：(請家長填妥以下資料後，自行勾選符合之項目，並備齊需證件及影本)

★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學生身分證字號:	性別:	學生出生日期:
戶籍地址:		監護人手機:	
監護人電子郵件:		家長簽名:	

★資格審查暨自我檢核內容 (採現場報名者，請攜帶下列文件正本，並自備影本繳交以備查驗)

項 目	資 格 說 明	證 明 文 件	註
A. 戶籍謄本 (必備)	<input type="checkbox"/> 3個月內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要有標註 <b>詳細記事</b> 字樣) 或新式戶口名簿 (學生與直系親屬或監護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戶籍)	請上傳左列所勾選項目之證件正本 <b>提醒:</b> 非同戶籍者，請填寫「附件二」-特殊狀況審查申請書，並採現場報名。	
優先入學  (設籍學區內、有 <b>明確居住事實</b> ，且符合右列條件者，可勾選此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證明(學區內) (113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父或母持有之 <b>中度</b> 以上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本人重大傷病卡 (113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親雙亡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親兄或姊在本校就讀 需附佐證：1-5年級親兄或姊與小一新生同戶籍為準 (學籍以113.02.15前轉入為限)	請備妥左列所勾選項目之證件正本  ___年___班，姓名( ) <b>提醒:</b> 繳交之戶籍資料需顯示兄姊與學生在同戶籍	
B. 居住事實證明文件(必備)  (請依右列條件擇一勾選符合之順位與項目，並備齊該項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的監護人或直系尊親屬之自有房屋所有權狀正本或房屋稅單(旁系不可)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或法院委託民間)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公證無償借用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未經過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 <input type="checkbox"/> 3個月內水電費、電話費等各式帳單收據(用戶名稱須為學生之監護人或直系尊親屬)	請上傳自有房屋之所有權狀或房屋稅單正、影本  勾選左列任一項者，需上傳： 1. 左列所勾選項目之證件正本 2. 「附件一」-不定期家訪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設籍在同一門牌號碼，確有兩戶以上居住之證明(有兩位或兩位以上之戶長)， <b>且無其他居住事實證明文件者</b> <input type="checkbox"/> 無任何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者	勾選左列任一項者，需採 <b>現場報名</b> ，並備妥以下文件： 1. 「附件一」-不定期家訪同意書 2. 「附件二」-特殊狀況審查申請書	

\*如有特殊狀況，如世居本校學區者或其他特殊狀況者，請填寫特殊狀況審查申請表，並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提本校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審議。

\*資料排序請依照：自我檢核表、戶籍資料、優先入學資料、居住事實證明、附件「一」~「二」

上述資料(無則免附)

\*洽詢電話：4913700 分機 211(義興國小教務處註冊組)。

現場查驗人員：\_\_\_\_\_

承辦複核人員：\_\_\_\_\_

送件 補件 \_\_\_\_\_

日期：\_\_\_\_\_